

铜陵市教育和体育局文件

铜教基教〔2024〕6号

关于开展2024年春季返校复学情况排查的 通知

各教育主管部门,市直、民办学校:

根据《安徽省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工作指南》相关要求,为常态化做好我市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工作,现就切实做好2024年春季学期开学控辍保学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

控辍保学是义务教育有保障的核心工作,各县区教育主管部门、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认真学习政策文件,细化工作流程,保持政策不变、力度不减,防止辍学新增和反弹,及时有效处理疑似失学辍学现象,持续巩固

控辍保学攻坚成果。

二、开展 2024 春季返校复学情况排查

各校学籍管理部门要依据学籍名单对实际到校学生进行逐一现场核查，全面准确掌握学生复学情况，对未返校的学生要第一时间联系确认原因，无正当理由超过一周未到校的，要安排专人联系家长和学生实施劝返并在学籍系统中标注疑似辍学。劝返无效的，学校要向学生家长发送劝返通知书。对学生人已离开，但转学、休学手续尚未办理完成的情况也要予以统计并及时追踪更新。各校要在 3 月 6 日前将学生返校排查统计表（附件 1）报所属教育主管部门，各县（区）3 月 11 日前将返校排查统计表（附件 2）报市教体局基教科邮箱（jcjyk2009@163.com），市教体局将统一汇总后报省教育厅。

三、完善控辍保学工作机制

各县区要常态化开展控辍保学工作，不断完善“一县一案”控辍保学工作方案，健全义务教育持续有保障长效机制，按时汇总疑似失学辍学学生信息，加强对辖区学校的业务指导，及时更新学生动态，建立控辍保学工作台账，做好台账管理，及时标注学籍系统中疑似辍学和辍学学生信息，实施动态销号，做到人账相符，报送准确。

2024 年 2 月 22 日

铜陵市教育和体育局办公室

2024 年 2 月 22 日发
